

证券代码：300190

证券简称：维尔利

公告编号：2025-026

债券代码：123049

债券简称：维尔转债

维尔利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维尔利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9 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向公司全体监事发出《维尔利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通知》；2025 年 4 月 18 日，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本次会议”）以现场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朱卫兵先生主持，会议应出席监事 3 名，实际出席监事 3 名；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和部门规章以及《维尔利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的有关规定，作出的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本次会议以投票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》

监事会经审核认为：董事会编制的《2024 年度报告》及《2024 年度报告摘要》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此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同意 3 票，弃权 0 票，反对 0 票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报告期内，监事会认真履行了工作职责，审慎行使《公司章程》和股东大会赋予的职权，结合公司实际经营需要，认真地履行了监事会职能，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。

此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同意 3 票，弃权 0 票，反对 0 票

三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

2024 年利润分配预案为：不派发现金红利，不送红股，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与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相匹配，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，相关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具备合法性、合规性、合理性。

此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同意 3 票，弃权 0 票，反对 0 票

四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各项内部控制制度具有较强的针对性、合理性和有效性，符合公司实际发展情况，公司较好地完成了内部控制工作。

同意 3 票，弃权 0 票，反对 0 票

五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公司编制的《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真实、详细的反应了公司财务情况，符合公司经营情况，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。

此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同意 3 票，弃权 0 票，反对 0 票

六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募集资金 2024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2024 年度，公司严格按照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规章制度的要求，规范使用和管理募集资金，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，公司募集资金实际投入项目与承诺投入项目一致，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同意 3 票，弃权 0 票，反对 0 票

七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监事会同意聘任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，负责公司会计报表审计及内控审计工作；聘用期限为一年，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。

此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同意 3 票，弃权 0 票，反对 0 票

八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》

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下，公司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、流动性好的低风险理财产品，可以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，增加资金收益。因此，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25,000 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、流动性好的低风险理财产品。

同意 3 票，弃权 0 票，反对 0 票

九、审议通过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》

经审计，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未分配利润为-294,923,939.07 元，公司实收股本为 781,597,517.00 元，公司未弥补亏损金额超过实收股本总额 1/3。

具体内容详见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同期披露的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》。

此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同意 3 票，弃权 0 票，反对 0 票

特此公告。

维尔利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5 年 4 月 21 日